

產品資料概要

華夏精選基金 -

華夏精選穩定收益基金（此基金並不是貨幣市場基金）*

（「子基金」）

2025年9月



-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主要資料。
- 本概要為銷售文件的一部份，並須與華夏精選基金之銷售說明書（「銷售說明書」）一併閱讀。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 根據香港證監會《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子基金並未獲認可為貨幣市場基金向公眾發售。

子基金的可投資工具；子基金組合的加權平均屆滿期和有效期；子基金投資的工具的餘下屆滿期；以及子基金投資於銷售和回購交易的總資產值佔比並不符合適用於香港貨幣市場基金的限額。子基金可能更受利率改變事件的負面影響，而且需承擔更高的信用風險、對手方風險、利率風險、波動及流動性風險。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	
受託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託管人：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基礎貨幣：	美元	
子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交易頻率：	每日	
分派政策：	就標註為「派息再投資」的基金單位而言，分派在每個營業日累積並重新投資於子基金。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分派可能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這將導致每基金單位的資產淨值立即減少。 就標註為「現金派息」的基金單位而言，分派（如有）是在每個營業日每日進行。根據基金經理的酌情決定權，分派可以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這將導致每基金單位淨資產值立即減少。	
全年經常性開支#：	A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46% [^]
	A類美元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46% [#]
	A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47% [^]
	A類港幣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47% [#]
	A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47% [#]

A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47% [#]
I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24% [^]
I類美元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24% [#]
I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24% [#]
I類港幣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24% [#]
I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	0.24% [#]
I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現金派息）：	0.24% [#]

[#] 由於基金單位類別尚未推出，此數字僅屬預估，並代表應向相關基金單位類別收取的估計經常性開支總和，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預估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可能因基金的實際營運而有所不同，並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 經常性開支的數字根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開支計算。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變動，並代表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記入相關基金單位類別的經常性開支總和。

最低認購額及持有量：

類別	初始認購額	其後認購額	最低持有量
A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美元0.01元	美元0.01元	美元0.01元
A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0.01元	港幣0.01元	港幣0.01元
A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0.01元	港幣0.01元	港幣0.01元
I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美元1,000,000元	美元1,000,000元	美元1,000,000元
I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5,000,000元	港幣5,000,000元	港幣5,000,000元
I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5,000,000元	港幣5,000,000元	港幣5,000,000元

最低贖回額：

A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美元0.01元

A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0.01元

A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港幣0.01元

I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最低總價值為美元10,000元的單位

	I類港幣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I類港幣（對沖）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現金派息）：	最低總價值為港幣100,000元的單位 最低總價值為港幣100,000元的單位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華夏精選穩定收益基金為華夏精選基金的子基金，華夏精選基金為香港傘子式單位信託基金，並受香港法律管轄。		
投資目標 子基金尋求通過主要投資於以美元或港幣計值的貨幣市場工具而達致提供穩定收益。 投資策略 A. 主要投資 子基金可將不少於其資產淨值的70%投資於政府、準政府、國際組織和金融機構發行的貨幣市場工具。子基金投資的貨幣市場工具可能包括但不限於短期存款、政府票據、定期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銀行承兌匯票和第三方、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貨幣市場基金。為管理子基金的流動性，子基金最多可能持有其資產淨值的100%於該等貨幣市場工具。 子基金對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屆滿期和加權平均有效期沒有限制。子基金對單一投資工具的餘下屆滿期沒有限制。 B. 輔助投資 <u>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u> 子基金可將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10%投資於其他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債券、固定和浮動利率票據、可換股債券、或然可換股債券（以下簡稱「或然可換股債券」）（附加額外一級和二級資本工具）、由金融機構、企業、政府、準政府組織、機構、組織或實體等國際發行人發行的票據。 子基金可將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10%投資於低於投資級別或未評級的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不包括集體投資計劃）。就子基金而言，「投資級別」是指標準普爾、惠譽、穆迪或其他公認的信用評級機構的 Baa3 或 BBB- 或以上，而「未評級的固定收益工具」被界定為投資工具自身與其發行人均未獲信貸評級。子基金可將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10%投資於由信用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未評級的任何單一國家發行和／或擔保的證券。 在子基金投資於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的10%資產淨值內，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5%投資於城投債（即地方政府集資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地方政府集資機構是由地方政府或其附屬公司以籌集資金作地方發展、公共福利投資或基建項目而設立的獨立法律實體）。 在子基金投資於固定收益和債務工具的10%資產淨值內，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5%投資於具有彌補虧損特點的債券工具（包括或然可換股債券（附加額外一級和二級資本工具）、高級非優先債務證券、根據金融機構（決議）（損失吸收能力要求 - 銀行業）規則發行的工具以及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可能發行的其他類似工具）。這些工具可能會在觸發事件發生時進行或有撤減或或有轉換為普通股。子基金亦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5%投資於可換股債券。		

中國內地敞口

子基金不會投資於中國內地發行的固定收益及債務工具。除了如下文進一步詳述其對中國內地的總體風險敞口，子基金不打算將超過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任何單一國家／司法管轄區。

雖然基金經理無意主要投資於全球任何單一國家／司法管轄區，子基金可能投資於離岸發行的中國政府債券、票據或匯票，子基金在中國內地的總風險敞口（即投資由在中國內地註冊或進行主要經濟活動的發行人發行或擔保的離岸證券）偶爾可能高達其資產淨值的60%。為避免疑義，投資於中資銀行香港分行發行的定期存款、現金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及銀行承兌匯票不被視為對中國內地的風險敞口。

其他投資

子基金可投資於由第三方、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集體投資計劃。子基金資產淨值的合計不超過30%可投資於由證監會授權或為證監會《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所界定的合資格計劃的集體投資計劃，本基金投資於不合資格計劃且未經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合計不得超過其資產淨值的10%。

子基金僅可出於對沖目的投資金融衍生工具，也可將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10%投資於結構性產品。

子基金資產淨值最多合計20%可用於證券借貸、回購或反向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子基金可借入高達其資產淨值總額的10%，作為臨時措施，以應付贖回要求或支付經營費用。

衍生工具的使用／衍生工具的投資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值可能高達其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子基金的銷售說明書。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是投資基金而非銀行存款。子基金可能會升值或貶值，概不保證會償還本金。
- 無法保證子基金將在投資者持有子基金單位期間支付任何股息或分派。

2. 貨幣市場工具風險

一般貨幣市場工具風險

- 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並非無風險的貨幣市場工具。投資於該等貨幣市場工具或於子基金不同於將資金存入銀行或接受存款的公司。
- 由於子基金大量投資於期限通常較短的貨幣市場工具，這意味著子基金投資的換手率可能相對較高，以及因購買或出售短期工具而產生的交易成本也可能增加，進而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負面影響。

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

- 子基金可能投資於未上市或未有活躍市場的貨幣市場工具，因此往往流動性較低且波動較大。該等貨幣市場工具的買賣價差可能較大，因此子基金可能會產生重大交易及變現成本及蒙受損失。

信貸風險

- 子基金面臨子基金可能投資的貨幣市場工具發行人的信貸／無力償債風險。

利率風險

- 投資於子基金須承受利率風險。一般來說，當利率下降時，固定收益證券的價格會上漲，而當利率上升時，它們的價格會下降。

信貸評級風險

- 評級機構授予的信用評級受到限制，並不始終保證證券和／或發行人的信用。

估值風險

- 子基金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及須依靠判斷，而獨立的定價資料未必在任何時候皆可獲得。有關估值倘有誤，或會影響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結果。

評級下調風險

- 發行人或貨幣市場工具的信用評級隨後可能因發行人財務實力的變化或貨幣市場工具的信用評級變化而被下調。如果貨幣市場工具或與貨幣市場工具有關的發行人的信用評級被下調，子基金對該證券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主權債務風險

- 投資於政府發行或擔保的主權債務可能會面臨政治、社會和經濟風險。在不利情況下，主權發行人可能無法或不願償還到期本金及／或利息，或可能要求子基金參與重組該等債務。當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時，子基金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

3. 與短期存款有關的風險

- 子基金將投資於短期存款，該等存款須承受提供並充當該等存款對手方的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由於該等存款可能不受任何存款保障計劃的保障或完全保障，有關金融機構就子基金持有的短期存款違約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損失。

4. 人民幣貨幣風險

- 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並受外匯管制及限制。
- 非人民幣投資者可能會受到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的不利影響。不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的基礎貨幣（例如美元）不會貶值。人民幣的任何貶值都可能對投資者對子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5. 中國內地風險

- **集中風險**- 子基金有時可能集中於中國內地市場。與擁有更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波動。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容易受到影響子基金投資市場的不利政治、稅務、經濟、外匯、流動性、政策、法律和監管風險的影響。
- **與點心債相關的風險**- 點心債市場仍然是一個相對較小的市場。與一些全球固定收益市場一樣，它可能更容易受到波動和流動性不足的影響，並且如果有任何新規則限制或阻止發行人通過債券發行和／或逆轉籌集人民幣（離岸人民幣）資金的能力或相關監管機構暫停離岸人民幣市場自由化，點心債市場的運作和新發行可能會受到干擾，並可能導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

6.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包括中國大陸），可能涉及投資較發達市場通常不相關的增加風險和特殊考慮，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政治和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和高度波動的可能性。

7. 外幣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可能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基金單位類別或會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標價。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或會受到該等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變動之不利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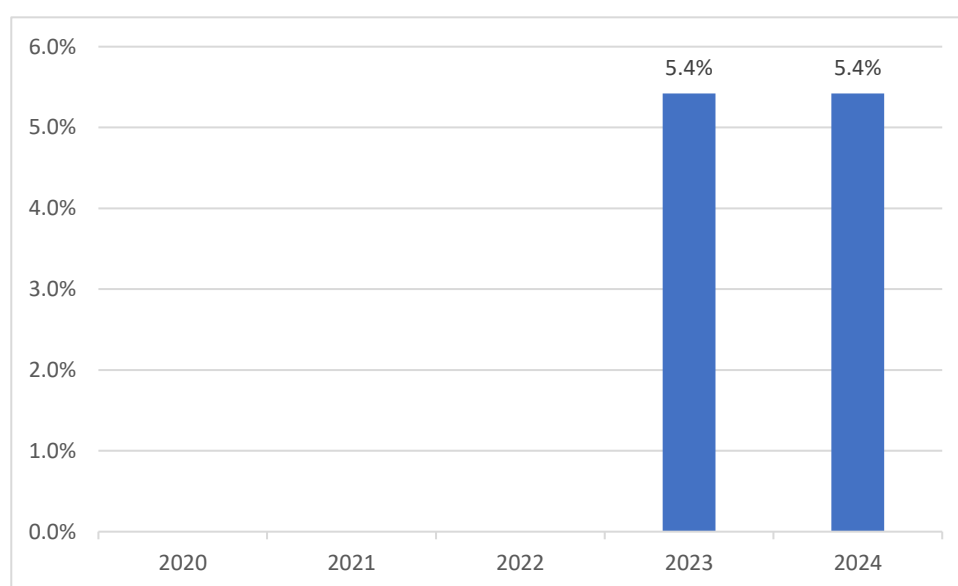
8. 對沖風險

- 子基金可能會為對沖而購買金融衍生工具，在不利的情况下，該對沖可能會失效，子基金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衍生工具的價格可能非常波動，可能導致損失超過子基金投資於衍生工具的金額。衍生工具須承受該工具的對手方無法履行其對子基金的義務的風險，這可能導致子基金蒙受損失。

9. 以資本分派的相關風險

- 基金經理可酌情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分派或從總收入中支付分派，同時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收取/支付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和開支。
- 任何涉及從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分派或從子基金的資本（視情況而定）中實際支付分派的任何分派，相當於退回或提取部分基金單位持有人的原始投資，或任何資本收益歸因於該原始投資，並可能導致每基金單位的資產淨值立即減少。
- 對沖單位類別的分派金額及資產淨值可能受到對沖單位類別的參考貨幣與子基金基礎貨幣的利率差異的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中支付分派的金額增加，因此比其他非對沖單位類別對資本的侵蝕更大。

子基金的表現如何？



- 過往表現資料並不代表未來表現。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所投資的全部金額。
- 表現的計算基準為基於公曆年末，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股息會再投資。
- 該等數字顯示 A 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類別價值於所示公曆年增加或減少的程度。表現數據以美元計算，包括持續費用及不包括閣下可能須予支付的認購費用及贖回費用。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過往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子基金推出日期：2022年5月11日
- A 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類別推出日期：2022年5月12日
- A 類美元基金單位（派息再投資）類別被選為最適合代表基金單位類別，乃因其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計值而且對零售投資者最為相關。
- 有關其他基金單位類別的進一步表現資料，請參閱www.chinaamc.com.hk

¹ 此網頁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子基金是否有保證？

子基金並不保證投資回報或避免虧損。閣下可能無法全數取回投資款項。

費用及收費如何？

閣下可能需要支付的收費

買賣子基金單位時，閣下可能需要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閣下須支付的款項
認購費用*	最高為閣下購買金額的3%^
兌換或轉換費用*	最高為原有類別基金單位贖回款項總額的1%（當前水平為1%）^
贖回費用	無

^ 投資者應向分銷商查核現時認購、兌換或轉換的費用水平。務請注意，認購I類基金單位毋須支付認購費用。

子基金須支付的持續性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中扣除，該等收費將令閣下的投資回報減少。

	年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用*#：	每年最高為子基金價值的1.75% （目前水平為A類每年0.35%；及I類基金單位每年0.10%）
受託人費用*：	每年最高為子基金價值的0.5% （目前水平為子基金首6,000萬美元資產每年0.12%；下一個1億美元資產每年0.10%；剩餘資產每年0.08%）及每月最低費用為美元7,000元。
託管費用*：	每年最高為子基金價值的0.30% （目前水平為每年最高0.025%）
表現費用：	不適用
行政費用：	不適用

* 閣下須注意認購費用、轉換／兌換費用、管理費用、受託人費用及託管費用或會在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通知後調升至允許的指定最高水平。

如子基金投資於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所管理的基金（「相關基金」），基金經理將促使子基金或相關基金不收取任何管理費用，以確保不會雙重收取管理費用。

其他費用

當進行子基金單位交易時，閣下或須支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 一般而言，經受託人於交易截止時間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要求後，閣下可根據子基金隨後決定的資產淨值購入及贖回基金單位。不同分銷商可能就收取投資者要求設定不同的交易截止時間。
- 每個營業日會計算資產淨值及於基金經理的公司網站刊登基金單位價格。

- 分派的組成（如有）（即從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百分比 (i) 可分派淨收入和 (ii) 過去12個月的分派）可向基金經理索取，也可在以下網站 www.chinaamc.com.hk 上查閱。本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